

2016 桃園運動樂活城市路跑暨中正體育園區系列活動-競賽規程

- 一、活動緣起：本校為推動全民運動，促進鄰近學區、社區民眾及各廠商所屬員工同仁之身心健康，並藉以鍛鍊桃園市民及本校教職員工生之體能，提升其個人社會適應能力及工作效率，誠摯邀請眾跑友，共同體驗運動魅力與體大校園風情。
- 二、主辦單位：桃園市體育局、國立體育大學
- 三、協辦單位：總務處、教務處、學務處、秘書室、人事室、運動保健學系、體育推廣學系、休閒產業經營學系、陸上運動技術學系
- 四、承辦單位：國立體育大學體育處
- 五、比賽日期：民國 105 年 12 月 30 日 (星期五) 上午 8 時 30 分活動開始
- 六、集合地點：國立體育大學田徑場(起、終點)
- 七、比賽路線：田徑場一圈→面對田徑場右側水泥下貨區→體大五路→網球館→體大二路→綜合體育館→綜合體育館停車場→體大一路→體大三路→體大二路→體大四路→體大一路→環校道路→面對田徑場右側水泥下貨區→田徑場一圈→終點



八、活動流程：

時間	活動項目
08:30-09:00	選手集合、領參加卡
09:00-09:15	活動開場：主席致詞及貴賓介紹、致詞
09:15-09:20	活動注意事項說明
09:20-09:25	暖身活動
09:25-09:30	選手集結:依工作人員指示前往起點
09:30	選手起跑(校長、長官及貴賓鳴槍)
09:30-10:10	選手陸續返回終點
10:10-10:20	公開組頒獎
10:20-10:30	校內組頒獎
10:30-11:00	摸彩
11:00	活動結束

九、比賽分組：依性別、年齡分組

教職男 長青組	55 歲以上(含)民國 50 年次	教職女 長青組	55 歲以上(含)民國 50 年次
教職男 青年組	54 歲以下(含)民國 51 年次	教職女 青年組	54 歲以下(含)民國 51 年次
學生 男、女甲 組	本校陸上運動技術學系、球類運動技術學系、技擊運動技術學系等男生皆屬之。	學生 男、女乙 組	本校體育推廣學系、運動保健學系、休閒產業經營學系、適應體育學系、體育研究所、運動科學研究所、國際體育事務研究所、競技與教練科學研究所等男女皆屬之。
校外公 開組	不分齡，採自由報名參加。		

十、報名方法：(比賽當天不接受現場報名)

(一)校內單位一律報名

(二)校外單位報名自即日起至 105 年 12 月 20 日中午 12 時止。

報名表連結：

https://docs.google.com/a/ntsu.edu.tw/forms/d/e/1FAIpQLSealZxr-O92CVcYYEdu_yUswcdCGUAt6YEmrQkNb9oDz7Cr6A/viewform?c=0&w=1

(三)其餘報名細節，請詳閱國立體育大學體育處網站。

十一、獎勵辦法：

(一)校內教職員組：男、女子總名次獎項

教職男長青組		教職男青年組	
第一名	獎牌+獎品	第一名	獎牌+獎品
第二名	獎牌+獎品	第二名	獎牌+獎品
第三名	獎牌+獎品	第三名	獎牌+獎品
第四名	獎牌+獎品	第四名	獎牌+獎品
第五名	獎牌+獎品	第五名	獎牌+獎品
第六名	獎牌	第六名	獎牌
教職女長青組		教職女青年組	
第一名	獎牌+獎品	第一名	獎牌+獎品

第二名	獎牌+獎品	第二名	獎牌+獎品
第三名	獎牌+獎品	第三名	獎牌+獎品
第四名	獎牌+獎品	第四名	獎牌+獎品
第五名	獎牌+獎品	第五名	獎牌+獎品
第六名	獎牌	第六名	獎牌

(二)校內學生組：

學生男甲組		學生女甲組	
第一名	獎牌+獎品	第一名	獎牌+獎品
第二名	獎牌+獎品	第二名	獎牌+獎品
第三名	獎牌+獎品	第三名	獎牌+獎品
第四名	獎牌+獎品	第四名	獎牌+獎品
第五名	獎牌+獎品	第五名	獎牌+獎品
第六名	獎牌	第六名	獎牌
第七名	獎牌	第七名	獎牌
第八名	獎牌	第八名	獎牌
第九名	獎牌	第九名	獎牌
第十名	獎牌	第十名	獎牌
學生男乙組		學生女乙組	
第一名	獎牌+獎品	第一名	獎牌+獎品
第二名	獎牌+獎品	第二名	獎牌+獎品
第三名	獎牌+獎品	第三名	獎牌+獎品
第四名	獎牌+獎品	第四名	獎牌+獎品
第五名	獎牌+獎品	第五名	獎牌+獎品
第六名	獎牌	第六名	獎牌
第七名	獎牌	第七名	獎牌
第八名	獎牌	第八名	獎牌
第九名	獎牌	第九名	獎牌
第十名	獎牌	第十名	獎牌

(三)校內團體獎：

本校分學生甲組 (12 隊)、學生乙組 (24 隊) 兩組團體總錦標獎，甲、乙組總積分獲前三名者各頒錦旗乙面。各組團體積分錄取名次及計分方式如下，合計積分愈高者獲勝 (如積分相等則以各組個人前 3 名之成績作為評比序次)：

組別	團體獎計分錄取名次	計分方式
男子甲組 女子甲組 男子乙組 女子乙組	50 名	第一名 50 分，第二名 49 分，第三名 48 分，依此類推，第四十九名 2 分，第 50 名 1 分。

學生甲組		學生乙組	
冠軍	錦旗+獎品	冠軍	錦旗+獎品
亞軍	錦旗+獎品	亞軍	錦旗+獎品
季軍	錦旗+獎品	季軍	錦旗+獎品

(四)校外公開組：

社會男子組		社會女子組	
第一名	獎牌+獎品	第一名	獎牌+獎品
第二名	獎牌+獎品	第二名	獎牌+獎品
第三名	獎牌+獎品	第三名	獎牌+獎品
第四名	獎牌+獎品	第四名	獎牌+獎品
第五名	獎牌+獎品	第五名	獎牌+獎品
第六名	獎牌	第六名	獎牌

(五)完賽獎：參加比賽並跑完全程者，可憑終點名次卡兌換參加獎乙份。

十二、競賽規定：

(一)開幕典禮：105年12月30日(星期五)上午9時整。

(二)起跑時間：各組均在9時30分整起跑。

(三)時間限制：起跑後六十分鐘內須完成，否則成績不予計算。

(四)凡有下列情形者一律取消比賽資格：

- 1.未在規定時間內跑完全程者。
- 2.未佩戴參加卡參賽或未佩戴各檢察站發給之信物標誌者。
- 3.未按比賽規定路線進行路跑投機取巧者。

(五)本次競賽路線設有1處信物站，參加比賽者均須通過取得信物標誌才可進入終點計算成績。

(六)本競賽終點分設男生組與女生組兩個入口道，參加者須依個人性別進入正確之入口道，並領取大會所發給的名次卡，作為成績計算依據。

(七)團體成績之計算，當有兩隊以上之積分相同時，則以該隊錄取名次最佳前三名總分較高之隊為勝。

十三、計時系統：依據國際田徑規則 165.24 條規定，選手起跑時間為鳴槍時間。本次賽會成績一律採大會時間(鳴槍)計算，大會依選手抵達終點時之時間作為成績統計之依據。沿途之折返點，選手必須領取信物，無折返點之信物之選手將被取消資格，不予計時，不發給獎牌及成績證明。

十四、犯規罰則：違反下列規定者，取消比賽成績：

- (一)不遵守裁判引導者。
- (二)違反運動精神和道德(如打架辱罵裁判及大會工作人員等)。
- (三)嚴禁於比賽行進路線攜帶寵物，推行娃娃車，滑行直排輪、滑板、滑板車。
- (四)比賽進行中選手借助他人之幫忙而獲利者(如搭車、扶持)。
- (五)報名組別與身分證資格不符合者。

十五、注意事項：

(一)安全事項：

- 1.請考量自身體能，安全第一，大會裁判或醫護人員有權視選手體能狀況，中止選手繼續比賽資格，選手不得有異議。
- 2.參加本次活動者請注意身體健康，請慎重考量自我健康狀況，如有不適，請勿逞強，如有心臟、血管、糖尿病等方面病歷者，請勿隱瞞病情並請勿參加，否則，競賽中若發生任何意外事件選手應自行負責，主辦單位不負任何責任。

(二)比賽前如遇人力不可抗力之天災，由大會以選手安全為考量，比賽將以延期或改用其他替代路線，參賽選手不得有議；若因延期而無法參加者，報名費恕不退還。

(三)大會有權將此項比賽之錄影、相片及成績於世界各地播放、展出、登錄於本賽會網站與本府刊物上暨參賽者必須同意肖像與成績，用於相關比賽之宣傳與播放活動上。

十六、公共意外險：

(一)注意事項：請各位跑友們視自己跑步當日狀況量力而為，並於活動前一日做充足的睡眠。對於現場只做必要緊急醫療救護，有關本身疾患引起之病症不在承保範圍內，而公共意外險只承保因意外所受之傷害做理賠。大會為本次活動投保新台幣兩佰萬元之公共意外險。（所有細節依投保公司之保險契約為準）

(二)承保範圍：

- 1.被保險人因在保險期間內發生下列意外事故所致第三人體傷、死亡或第三人財物損害，依法應負賠償責任，而受賠償請求時，本公司對被保險人負賠償之責：
 - (1)被保險人或其受僱人因跑步在本保險單載明之競賽路線上發生之意外事故。
 - (2)被保險人在競賽路線之建築物、通道、機器或其他工作物所發生之意外事故。
- 2.特別不保事項：
 - (1)個人疾病導致運動傷害。
 - (2)因個人體質或因自身心血管所致之症狀，例如休克、心臟症、糖尿病、熱衰竭、中暑、高山症、癲癇、脫水等。對於因本身疾患所引起之病症將不在保險範圍內，而公共意外險只承擔因外來意外所受之傷害理賠。

(3)選手如遇與跟第二項所述之疾病之病史，建議選手慎重考慮自身安全，自行加保個人人身意外保險。

十七、本競賽規程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修正後簽陳校長公佈實施。

2016 中正體育園區路跑 報名表(校外單位)

聲明書

1. 參賽者請注意身體健康，請慎重考量自我健康狀況，如有不適，請勿逞強，如有心臟、血管、糖尿病等方面病歷者，請勿隱瞞病情並請勿參加競賽，否則競賽中若發生任何意外事件選手應自行負責，大會概不負責。
2. 主辦單位辦理公共意外保險，倘若於競賽中發生任何意外，依照保險金辦理，無其他異議。

同意 不同意 *未勾選是同同意上述規定。

單位：

代表人：

聯絡電話：

序號	組別	姓名	性別	備註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本表不敷使用可自行增加。

健康及安全須知 Attention

- 1.參加者全程攜帶 IC 健保卡。
- 2.本活動僅適合一般身心健康的民眾參加，如有心血管等疾病或其它任何身心不適應症者，請務必經專業醫師診斷許可，始能參加本活動。
- 3.運動是保持健康身體的重要元素，請各位視自己跑步當日狀況量力而為，並請於活動前一日做充足的睡眠及當日跑步前 2 個鐘頭吃早餐。
- 4.所有參加者請遵循大會規範的活動路線、交管措施、志工人員的引導及時間安排等，不遵循者，一旦發生安全問題請自行負責。
- 5.大會將辦理「公共意外責任險」，其保險範圍限活動期間與活動範圍內，承擔歸責於大會規劃及執行所受之意外傷害的理賠。大會於現場做必要緊急醫療救護，若是因個人疾病或體質（例如休克、高血壓、心血管疾病、心臟病、糖尿病、癲癇症等）所導致的問題，則不在公共意外責任險之受理範圍。

個資聲明

國立體育大學體育處為「辦理活動報名」、「活動聯繫或緊急聯絡」之目的，需蒐集報名者的姓名、性別、身份證字號（護照號碼）、生日、電話號碼、地址、電子郵件信箱、緊急聯絡人姓名及電話等識別類及特徵類個資。體育處將於活動結束後刪除報名者及聯絡人的所有個資。

特別聲明

- 1.大會將盡全力於維護本活動的順暢與安全，並為報名者辦理保險，但並不代表大會會擔保所有參加者的人身安全。
- 2.本活動非競賽，在安全第一的最高指導原則下，請遵循大會所有活動的安排。若逢天氣不佳、颱風、災變等等重大因素時，大會得衡量狀況而採取相關的因應措施，包括取消活動。
- 3.參加者請於活動當日佩帶參加卡，為維護活動品質及安全考量，無參加卡者請勿進入跑道內
- 4.本活動參加者均同意主辦單位將其團體、個人之錄影、相片、聲音及受訪內容等涉及肖像權及著作財產權之相關內容對外公開始用，包括在主辦單位之相關網站、活動、媒體、廣告宣傳、雜誌、光碟等媒介中重製、改作、公開傳輸及播送等。